

### 3. 道學碩士 (M.Div.3-yr)

#### a. 課程目的

三年制道學碩士課程是為裝備信徒成為牧職事奉人員的基本學位。本課程也適合裝備在堂會及其他機構事奉及擔任領導職責的信徒修讀。本學位是教牧學博士課程的先修學位，同時也是報讀以神學研究或神學教育為目標的高等研究課程的認可神學學位。

#### b. 課程的基本目標

本課程是為教會培育具僕人心志和事奉遠象的領袖。本課程盡力協助學生在靈性及品德上紮根成長；授予學生全面的聖經和神學知識；培育學生的批判思考及神學反思能力，俾能反省其個人信仰及清晰地與人分享；培訓學生的事奉技巧及深入明白文化和社會處境，使能有效地事奉及承擔領袖職務。

#### c. 入學要求

道學碩士乃持有學士學位者修讀的碩士學位課程。入學要求包括：i) 本院認可院校頒發的學士學位或以上學歷（持有高等文憑或副學士學歷者，或可獲取錄入學，及附加在課程內額外修讀 36 學分之要求）；ii) 申請人須已接受洗禮滿三年；iii) 具委身心志和擔任牧職領袖所需之素質；iv) 須具有神學研究之學術能力。詳情請參閱「陸、入學須知」。

#### d. 課程要求

##### i) 聖經神學

學分

核心科

OT1000 舊約導論 3

NT1000 新約導論 3

LGk1001-1002 希臘文(一)(二)或 LHb1001-1002 希伯來文(一)(二) 6

指定選修科

選修 2 科 OT 6

選修 2 科 NT 6

選修科 (2 科) 6

---

總學分 30

<b>ii) 系統神學</b>	學分
核心科	
CH1003 教會歷史(一)	3
DM1000 基督教神學導論	3
CT1000 基督教倫理導論	3
指定選修科	
選修 1 科 CH/HT	3
選修 2 科 DM/CT	6
選修科 (1 科)	3
總學分	21

<b>iii) 實用神學</b>	學分
核心科	
PT1004 聖工入門	3
HM1000 講道學導論	3
CE1000 基督教教育概論	3
SW1002 靈命塑造	3
WL1000 崇拜與禮儀導論	3
MC1000 宣教學導論	3
HM2000 講道學實踐	3
CP2001 基督教輔導	3
CP2017/PT2052 個人成長	3
DK2000/OT2012/NT2011 從聖經看社關服侍	3
PT3003 教會行政及教牧領導學	3
選修科 (2 科)	6
總學分	39

<b>iv) 綜合科</b>	學分
核心科	
IS4003 整合性專題研討	2

<b>v) 實習科</b>	學分
核心科	
MU1000 詩班	6
FE1000-1002 現場教育	9
總學分	15
<hr/>	
<b>vi) 自由選修科</b>	學分
選修 1 科	3
<hr/>	
<b>畢業總學分</b>	<b>110</b>

**e. 語文要求**

學生須具備研究程度的英語能力。

**f. 學分**

道學碩士課程專讀生在每學期的修分上限為 18 學分。在特別情況下，經批核可獲准修讀額外 3 學分。

**g. 住宿要求**

基於牧職訓練課程設有多重目標（包括學生在品格、召命、靈性及學術方面的塑造）及重視團體生活學習，所有牧職訓練課程生須於修學期間在本院住宿，以助他們有著整全的學習和培育。

**h. 修讀時限**

為達到道學碩士課程的整全教育目標，本課程須要最少三年專讀或同等的修讀時間完成。本課程可兼讀完成，但修讀時間不可超過專讀的兩倍。

**i. 畢業要求**

- i) 學生必須完成課程要求，學業平均點數 (GPA) 達 2.30 或以上；及
- ii) 學習表現達到本院的標準及要求。